

大数据与决策研究

2023 年第 33 期（总第 189 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研究院

2023 年 9 月 28 日

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与运营模式 选择策略

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通过整合生态、共享资源、能力复用、人才培养等方式，切实解决中小企业转型难题，降低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提高转型效率。构建一套符合本地实际且能高效运转的促进中心建设运营模式，将极大推动各行业各企业获取低成本、高效能、可持续的数字化转型服务供给。

一、建设与运营模式实践

近年来，四川、重庆、辽宁、河南、江西、山西、江苏

等省份都支持建设了一批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从建设模式来看，主要做法有三种：一是**评选认定**。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导的原则，经申报遴选等程序，由政府部门评选认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多数选择的是行业龙头企业或专精特新企业，并以获认定的企业为主体，利用其市场地位及资源优势引领和示范带动数字化转型。运营模式以市场化机制为主，地方政府配套补助奖励政策。据了解，目前此类促进中心数量超过 140 家¹，包括区域型、行业型企业及企业型等多种类别，也是当前各地方采取的主要做法。二是**组建机构**。山西省工信厅组建山西省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²，属于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作为实体机构承担服务数字化转型的相关职责。三是**合作共建**。坚持开放生态理念，充分发挥政策、技术、人才、产业等资源要素聚集放大作用，以政府部门牵头，多方企业联合共建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比如上海金山科委主导、联合多家企业成立赋能中心合作伙伴联盟，建立了上海湾区数字化转型赋能中心；厦门自贸委联合多家数字经济领军企业和机构成立了福建省首个央地合作、市场化运作的厦门自贸数字化促进中心等。

从运营效率看，调研发现，评选认定的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由于资金投入不足、缺乏统一的功能性服务平台以及未

¹ 根据课题组统计，目前国内获政府部门认定的促进中心包括四川 37 家、重庆 32 家、辽宁 29 家、河南 15 家、江西 15 家、吉林 11 家、江苏 4 家、广西 4 家等，已累计认定超过 140 家。另外，山西、山东、甘肃等地正在加快促进中心申报或规划相关工作。

² 山西省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于 2020 年成立，编制数为 23 人，开展了举办数字化转型现场会和推进会、成立专家委员会、开展入企服务、构建“专业镇”转型示范等工作。

建立完善的监督管理考核机制等原因，转型工作推进缓慢，转型服务供需匹配度不高，运行成效尚未显现。山西省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受限于财政预算不多、人员编制少、级别层次不高等因素，尚未建立功能性服务平台，专业技术能力不足，目前主要开展数字化转型前期咨询服务，营造数字化转型氛围。政企合作共建的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形成了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的数字化转型工作格局，社会影响更广泛，运营效率较高。厦门自贸数字化促进中心联合央地政研学企力量，有力推动了一批数字化项目落地。上海湾区数字化转型赋能中心开展了多场转型促进活动，促成了 15 家企业开展实质性项目合作。

总的来说，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是推动数字化转型的重要举措，但也必须充分考虑本地实际，分类确定促进中心的定位，是公益性、市场化或两者兼有，按类别采取适合有效的组建方式。要推动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实现低成本赋能数字化转型落地见效，最根本的是要具备集成共享的技术服务平台、政府与企业投入相结合的资金保障、市场化可持续的运行模式等条件，构建起一个完整的数字化转型服务体系。

二、建设与运营模式选择策略

我区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已认定了首批 4 个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包括由自治区信息中心负责筹建及管理的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以及由 3 家龙头企业分别牵头建设的汽车、糖业、冶金 3 个行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

心，初步构建了“1+3”数字化转型服务格局。在具体实践中，不同类型的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与运营策略要有差异化、特色化。

（一）以公益性定位建设运营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

1.公益性定位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基于我区数字化整体转型进展较慢，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对数字化转型意愿仍不强、转型方向和路径不清晰等特点，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坚持公益性定位，建设一个政府指导、非营利性、公共性的服务载体，提供低成本的数字化服务。

2.突出公共性转型咨询服务和载体赋能。围绕转型痛点，重点打造数字化转型的“诊、转、育、服”能力，推动地方和企业“转观念”，构建“诊转联动”服务体系，建设智能化在线诊断咨询服务平台，为地方和企业摸清基础、把脉问诊。基于全区性公共性的载体定位，着力畅通数据及资源通道，构建一个平台互通、能力共享的公共服务平台，把整体方案供应商、转型需求企业、政府支持政策有机协同起来，推动供需精准对接、转型高效协同，政策落地有效。

3.采取政府投资建设、非营利性市场化运营相结合的模式建设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立足公益性定位，由政府财政安排投资资金，自治区信息中心作为建设单位进行建设管理。建成后委托或授权一家或多家具有实力的企业，按照非营利性原则进行市场化运营，激活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汇聚的各类资源要素价值，大力推进在线专家咨询、诊断评估、

市场供需撮合、项目技术服务、政策实施监测、人才培育供给等服务的市场化发展。

（二）以市场化定位建设运营行业促进中心

行业促进中心坚持市场化定位，按照市场化机制，以行业龙头企业为主体投资建设运营，政府适当予以建设运营资金补助支持。发挥龙头企业在行业内示范带动作用强、产业聚集吸引力大等优势，引入行业协会、高等院校等力量，聚合所属行业数字化服务商、金融、人才、数据等资源，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产品，构建新型行业数字化转型服务体系。

牵头建设运营行业促进中心的龙头（链主）企业，依托自身产业链优势地位和本产业数字化转型需求，打造专属行业特色的数字化服务平台（产业互联网平台），采取市场化机制，提供咨询诊断、项目设计、系统开发、运营管理以及供应链金融等全过程的数字化转型服务产品，带动全产业链相关市场主体加快数字化转型，提高整体产业数字化水平。

（三）构建协同创新发展的促进中心运行机制

充分发挥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及行业促进中心的公益性与市场化优势，构建“政府引导、示范企业带动、产业生态共赢”协同创新服务模式。

1.平台互通。推动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与行业促进中心共建平台数据互通机制，打通集成共享渠道。梳理全区公共技术平台资源清单，整合促进中心与中国—东盟（华为）人工智能创新中心、区块链创新中心、鲲鹏生态创新中心、

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等平台的数据互通，建成集技术支撑、数据聚合、应用赋能等一体的数字服务中枢，充分发挥“连接器”作用。

2.能力互补。推动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与行业促进中心分级分类赋能，实现能力互补。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能为数字化转型基础薄弱的企业提供财务管理、人力资源、仓库物流、办公自动化等通用型数字化产品服务；行业促进中心能为成熟度较高、转型需求更强烈的企业提供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系统集成、供应链管理为核心业务的数字化转型升级产品服务。

3.资源共享。推动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与行业促进中心共建资源共享机制，实现订单、产能、渠道等信息共享，促进数据互通、技术共融，构建数字化转型生态。行业促进中心要与广西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共同研究和构建企业数字化的标准规范，制定出台相关产品和服务标准，提升数字化转型的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共同开发和整合人力资源，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创新团队，集智攻关棘手问题，通过人才聚合，充分发挥促进中心的智力支撑作用。

三、工作建议

（一）加强数字化转型引导

制定促进中心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规范，完善配套支持政策，组织引导相关服务机构按程序开展诊断、咨询、培训等工作。强化公益性转型诊断服务，开展“数字化转型诊断

服务广西行”活动，加强宣传推广和转型引导，让需求企业快速找到转型方向。强化分级分类指导和跟踪服务，探索建立全区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目录，发布转型供给服务清单，助力企业找到精准的转型升级解决方案。

（二）推广试点示范建设

聚焦我区优势产业，遴选有条件有基础的企业，以支撑补链固链强链为转型目标，培育一批可复制的典型转型模式，从诊断分析评估、总体规划设计、数字化场景应用等方面打造样本案例和最佳实践，以示范项目引领作用，强化转型经验复制化推广，加速数字化转型成果转化。

（三）强化要素资源保障

持续提升人才、技术、资金等要素保障水平。鼓励入驻的服务供应商加强技术协同创新，持续输出和迭代数字化产品；加大资金投入，通过专项资金、“转型服务券”补贴等方式优先激励引导有意向的企业转型，强化融资服务模式，加强银企对接，提升数字化转型金融服务能力；建立数字人才需求目录和人才数据库，加强专业型、技能型和应用型人才培养，开展多样化数字化技术培训，推动产学研用融合促进人才素养提升。

（执笔人：何黄琪、覃许江、徐华福）

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研究院

编辑部地址：南宁市体强路 18 号广西信息中心 1412 号房

联系电话：0771-6113592

电子邮箱：dsjyjs@gxi.gov.cn

网 址：<http://gxxxxx.gxzf.gov.cn/>



扫描二维码获取
更多决策参考信息